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机动车商业保险保险单（电子保单）

APP　　官微

投保确认时间: 2026-11-13 16:16:26 收付确认时间: 2026-11-13 16:35:40 保单打印时间: 2026-11-13 16:42:22
业务流水号: gstbcg20260864881113 参考号/支票号:
投保确认码: V0201GPIC320026110344558940728

流水号：　电子保单
保险单号：66052120263205080081 75

中国人寿 CHINA LIFE 财产保险

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，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，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。

被保险人	姓名/名称	杨兆海	证件号码	372330198610286656	
	住所	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	联系方式	185****6625	
行驶证车主	杨兆海				
保险车辆情况	号牌号码	苏E0QX36	厂牌型号	斯柯达SVW6476FVD多用途乘用车	
	发动机号	597355	初次登记日期	2020年09月21日	VIN码/车架号 LSV2J60Z4LN015225
	机动车种类	客车	使用性质	家庭自用	核定载质量 0 千克　核定载客 7 人

承保险种	费率浮动(±)	保险金额/责任限额(元)	绝对免赔率	保险费(元)
机动车损失保险　绝对免赔额0元	/	97,731.80		1,161.35
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	/	3,000,000.00		1,483.39
机动车车上人员责任保险-驾驶人	/	20,000.00		43.05
附加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（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）	/	200,000.00		25.38
附加机动车道路救援服务特约条款	/	7次		0.00
附加机动车代为驾驶服务特约条款	/	1次		0.00

特别提示：除法律法规另有约定外，投保人拥有保险合同解除权，涉及（减）退保保费的，退还给投保人。

本保单投保人为：　杨兆海

保险费合计（人民币大写）：　贰仟柒佰壹拾叁元壹角柒分　(¥:　2713.17　元)

保险期间　自 2026年11月13日16时41分 起 至 2027年11月13日24时00分 止

特别约定：详见特别约定清单
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：　诉讼

重要提示：
1.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。
2. 收到本保险单、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，请立即核对，如有不符或疏漏，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
3.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，特别是责任免除、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、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。
4.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、改装、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，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，应及时通知保险人。
5.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
6. 被保险人可通过我公司官方网站自主查询承保理赔信息。

保险人：
公司名称：　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中心支公司
公司地址：　苏州市总官堂路288号（耀盛大厦）
客服/投诉热线：　95519　4008695519
网址：www.chinalife-p.com.cn
邮政编码：　215021
签单日期：　2026年11月13日
（保险人签章）

核保：　自动核保　　制单：　孔佳惠　　经办：　孔佳惠

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分公司 承保业务专用章 (1)

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China Life Property &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

特 别 约 定 清 单

660521202632050800817 5

特约内容：

1、尊敬的客户：您本次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本公司的车辆保险，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，现将相关信息告知如下，销售渠道：□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□电话销售 □互联网销售 □个人代理 □车辆经销商代理 ■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□其他；渠道名称：华成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：67601066
2、家庭自用及非营业车辆从事营业性运输、出租、租赁、网约车等导致危险程度显著增加，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增加保险费。否则，因危险程度显著增加而发生保险事故的，保险人不负责赔偿。
3、本保单载明的增值服务项目仅限本标的车辆使用，服务供应商需由保险人指定。
4、如对我公司服务有任何疑问，可拨打：江苏保险纠纷投诉处理中心电话4008012378，对我公司服务进行监督。
5、车辆发生保险事故后，优先推荐通过微信搜索“中国人寿一路行自助理赔助手”小程序进行网络报案或致电95519进行电话报案。如果选择了网络报案且车辆发生轻微损失的单方事故，可通过自助方式进行快捷的理赔（现场自助拍照，免去等待，后台远程定损，快速赔付）。
6、本合同的保险费为2713.17元，其中不含税价格为2559.59元，增值税额为153.58元。

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中心支公司

签立合同日期：2026年11月13日

保险人盖章

承保业务专用章（1）